

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，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

三、薪酬标准

1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

（1）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，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，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。

（2）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津贴为 5 万元/年（税前）。

2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。高级管理人员由基本工资、效益奖金、季度绩效奖金和年终奖金组成，基本工资结合其教育背景、从业经验、工作年限、岗位责任、行业薪酬水平等固定指标给定，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。效益奖金、季度绩效奖金和年终奖金以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，根据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高管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(一)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2026年4月14日,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四次次会议:

1、审议了《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1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;

鉴于独立董事的薪酬与独立董事利益相关,全体独立董事回避表决,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1.2《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为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,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、审议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,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(二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6年4月14日,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;

1、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1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为:同意4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,关联董事石美金、程谋、肖永欢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1.2《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为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,关联董事张爱江、刘晓鹏、张佳、蔡生平回避表决。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2、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;

表决结果为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,关联董事张爱江、刘晓鹏、张佳、蔡生平回避表决。

五、其他规定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金按月发放;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发放。绩效薪酬由公司根据经营指标完成情况预提。

2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,薪

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

4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、股东会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5、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，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须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西新赣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5 日